

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

甄選簡章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）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- 二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108/7/25教育局公告編號143368。

貳、甄選名額及聘期：

類別	代理職缺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	備註
一般代理 (控管懸缺)	級任教師	1	3	擔任低年級導師為原則
英語代理 (合理員額)	科任教師	1	3	擔任英語領域教學
音樂代理 (留職停薪缺)	科任教師	1	3	1. 擔任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。 2. 需擔任本校音樂團隊伴奏。
體育代理 (控管懸缺)	科任教師 (田徑專長)	2	5	1. 擔任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。 2. 需指導本校田徑隊訓練並領隊出賽。 3. 具田徑專長者優先錄取。
	科任教師 (籃球專長)	1	3	1. 擔任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。 2. 需指導本校籃球隊訓練並領隊出賽。 3. 具B級教練證為佳。 4. 具籃球專長者優先錄取。
	科任教師 (踢毬子)	1	3	1. 擔任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。 2. 需指導本校民俗體育團隊(踢毬隊)，並領隊出賽。

- 一、聘期：108/08/30-109/07/01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)
- 二、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三、受聘教師需視學校需求調配授課領域及節數，並配合學校活動。
- 四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 70 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參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(二)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第 1 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同時列為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。
第 2 次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
報名資格	
第3次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
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一、公告時間：

第1次招考公告時間	108年7月26日(星期五)~108年7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4時
第2次招考公告時間	108年8月5日(星期一)上午8時~108年8月5日(星期一)下午4時
第3次招考公告時間	108年8月7日(星期三)上午8時~108年8月7日(星期三)下午4時

二、公告方式：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 <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htm>

本校網站 <https://www.wyes.tn.edu.tw/>

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 <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>

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委託書、切結書)

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2或第3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公告。

第1次報名時間	108年7月26日(星期五)~108年7月31日(星期三) 每天上午8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(例假日不受理報名)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2次報名時間	108年8月5日(星期一)上午8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3次報名時間	108年8月7日(星期三)上午8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
二、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二樓**教務處**，電話：06-3584371#802、812。

三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(一) 報名表1份
- (二) 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(三) 合格教師證(教程證書)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(四)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- (五) **臺南市108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之成績單**
- (六) 教學檔案資料一份(A4大小5頁以內)
- (七)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, 影本1份

四、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第1次甄試日期	108年8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
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	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 2 次甄試日期	108 年 8 月 6 日(星期二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第 3 次甄試日期	108 年 8 月 9 日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人事室報到)

二、應試人員請依上開時間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不得進入試場。

柒、甄試方式及配分比例：

一、試教(60%)：

(一)範圍及時間如下表(請自備教材、教具)

(二)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類別	範圍	時間
級任教師	低年級國語(單元及版本自選)	每人 10 分鐘。(9 分鐘第一次響鈴，10 分鐘第二次響鈴，即結束)
英語科任教師	一年級全英語跨領域教學，教材自編	
音樂科任教師	高年級翰林版藝術與人文(音樂部分) (1) 實際術科表現：以鋼琴演奏自選曲 3 分鐘。 (2) 請老師自選該科教材，單元不限(10 分鐘)。	每人 13 分鐘。(含實際術科表現，12 分鐘第一次響鈴，13 分鐘第二次響鈴，即結束)
體育科任教師 (籃球專長)	(1) 實際術科表現：籃球技能 3 分鐘。 (2) 請老師自選該科「與籃球相關」教材，版本不限(10 分鐘)。	
體育科任教師 (田徑專長)	(1) 實際術科表現：田徑技能 3 分鐘。 (2) 請老師自選該科「與田徑相關」教材，版本不限(10 分鐘)	
體育科任教師 (踢毬子)	(1) 實際術科表現：踢毬子技能 3 分鐘。 (2) 請老師自選該科「與踢毬子相關」教材，版本不限(10 分鐘)。	

二、口試(40%)：每人 10 分鐘。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及學校行政為主。

三、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：

甄試總成績最高為 90 分，最低為 70 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：成績公告後，請靜待本校人事室通知報到時間，如逾期未報到或經本校教評會審查未通過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名次在後人員依序遞補，錄取人員受教評會審查日期另行通知。

第 1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8 年 8 月 2 日(星期五) 下午 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第 2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8 年 8 月 6 日(星期二) 下午 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第 3 次甄試結果公告	108 年 8 月 9 日(星期五) 下午 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
二、成績複查；

(一)成績複查時間：

第 1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8 月 2 日 (星期五) 下午 5 時前
第 2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8 月 6 日 (星期二) 下午 5 時前
第 3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8 月 9 日 (星期五) 下午 5 時前

(二)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請攜帶身分證正本，限本人或委託人(需攜帶委託書)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務處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，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玖、其他：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校門及網路公告。
 - 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 - 三、錄取人員應於簽約後 7 日內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 (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 - 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7 條、第 8 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_____（學校填寫）

基本 資料	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年 齡	歲
	通訊地址			
	聯絡電話	手機:	住家:	
應徵 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類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類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類科(籃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類科(田徑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類科(踢毽子)			
教師 證	類別：	登記年月： 證書字號：		
學歷	1	大學	學院	系
	2	大學	學院	研究所
簡要 自述				

年資 (經歷)	編號	服務學校	任職期間		合計		
	1		自	年 月起至	年 月止	計	年 月
	2		自	年 月起至	年 月止	計	年 月
	3		自	年 月起至	年 月止	計	年 月
	4		自	年 月起至	年 月止	計	年 月
	5		自	年 月起至	年 月止	計	年 月
重要 獎勵 事蹟 (條列)							
申請 人 切 結 簽 章	<p>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</p> <p>1.本人「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」。</p> <p>2.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</p> <p>3.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</p> <p>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(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)</p>						
證 件 名 稱 【 由 學 校 人 員 查 填 】	項目	文件名稱		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	備註
	1	報名表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2	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3	合格教師證 (教程證書) 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4	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5	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之成績單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6	教學檔案資料一份 (A4 大小 5 頁以內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7	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審 查 意 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審 查 人				

報名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報名，現全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成績複查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成績複查，現全委託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附件 4

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
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，聘期自 108 年 月 日報到
即日至 109 年 月 日，經錄取報到後，需服務期滿，以免影響
學生受教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份證字號										
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